

安溪县教育局

安教函〔2024〕43号

答复类型：C类

关于县十八届人大三次会议第0049号 建议的答复函

谢丽娟等6位代表：

《关于支持蓝溪中学新建教学楼的建议》(第0049号)收悉。

现答复如下：

蓝溪中学作为南线唯一一所二级达标高中，担负着南翼新城教育引领和辐射的重任；根据我县高中招生计划及初中学校规划布局，今后三年，学校的在校生将长期稳定在比较大规模状态。

近年来，在县委、县政府的支持下，蓝溪中学的硬件设施有了很大的提升，办学条件不断得到改善。目前，学校综合楼建设也在有序的推进。我局将积极争取县委县政府和上级部门的支持，按照“统筹全盘、兼顾需要”的原则，适时将教学楼建设纳入规划，多渠道争取资金补助，早日启动教学楼建设，进一步提升学校办学条件。

感谢你们对我县教育事业的关心与支持，欢迎今后继续为我县教育事业的发展建言献策，共同把我县教育事业推上一个新的台阶。

领导署名：陈文祺

联系人：叶志方

联系电话：23239315



(此件公开发布)

抄送：县人大人事代表委，县政府督查室。